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丰精工”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七丰精工关联交易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陈跃忠、蔡学群、蔡大胜回避表决。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监事沈引良回避表决。

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拟将公司拥有的一辆埃尔法 JTNHS3DH 小型普通客车出售给关联方陈梦如，预计出售价格为 55.00 万元。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陈梦如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821 弄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深圳市沸点滑板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陈跃忠的女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陈梦如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双方在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定价，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且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固定资产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陈梦如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交易的决策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陈跃忠、蔡学群、蔡大胜回避表决。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监事沈引良回避表决。

结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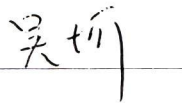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七丰精工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贺勃



吴珂

